

請 求 增 發 書 類 聲 請 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

聲請人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
地 址		電 話

聲 請 事 項

聲請人 告 訴 一 案，業經 貴署檢察官於 年
 被 告

月 日 起 訴
聲請簡易判決處刑
不 起 訴 確定在案。茲因辦理
緩起訴處分

需用，請准增發該案 起 訴 書
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書
不 起 訴 處 分 書 份。
緩 起 訴 處 分 書

此 致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

聲請人 (簽名蓋章)

(經聲請人閱覽無誤後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